

梁牧心語集 03/31/2024

復活節是慶祝救主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的崇拜，是教會年曆中一個最重要的節日。

根據早期教會文獻記載，復活節是教會所公認制定節日中最早的。初期教會的信徒在主後第二世紀就已合一齊慶祝。小亞細亞的教會依照猶太歷法來計算復活節的日期，而其他教會則堅持在逾越節之後的主日舉行。

主後 325 年尼西亞大會決定每年之復活節的日期為春分後第一次月圓後的星期日。因此，每年之復活節卻不定在同一日舉行，可能在三月底或四月初，在乎春分後月圓之日而定。

初期復活節是在晚上慶祝，紀念主耶穌的死與復活，慶祝的儀式包括點蠟燭、禱告、讚聖經、領主餐等，同時間中也舉行浸禮，以表明復活之意義。後來在第四世紀後，就不一定在晚上了，有時在早上或中午舉行。

隨著歷史的演變，後來加插了蛋、白兔、甚至百合花都成為這節期的紀號，因為它的純潔瑩白，表彰復活主所賜給我們的新生命。

基督復活對於你我的信仰俱有重大的意義：

1. 基督從死裡復活，以大能顯明祂是上帝的兒子(羅 1:4)
2. 基督復活是福音的基本內容(林前 15:1-4)，是我們得救稱義的確據(羅 4:25)
3. 基督復活是信徒一生長進成聖的能力來源(弗 1:19-20;羅 6:1-14)

4. 基督復活是信徒在末日復活的保證(林 15:20-28)、我們將來復活的身體是和基督復活後榮耀的身體相似(腓 3:21;林前 15:42-57)

正如使徒保羅在林前 15:12-20 中所強調的，主的復活是基督信仰的核心。主耶穌的復活是千真萬確的，正如使徒彼得在徒 2:22-32 所說：主的復活使我們得著復活的新生命，使我們成為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

祂的復活使我們得著永遠的生命(約 5:24-27)。

今天凡是真心悔改接受主耶穌為救主的，就可以親身經歷主復活的大能，並在每日生活中彰顯出來。

在復活節期間，鼓勵大家可以安排時間誦讀有關主復活的經文，在四福音書裡，有許多關於耶穌基督復活的記載，如：馬太福音 28 章 1-20 節、馬可福音 16 章 1-20 節、路加福音 24 章 1-53 節和約翰福音 20 章 1-31 節。這都將成為我們信仰的力量。

在復活節是個很好的時間，讓我們與家人、弟兄姊妹、朋友聚在一起，慶祝主耶穌的復活、互相分享，談論神在我們生命中所作的工作，這也將使我們心情愉悅。

在這動盪的時代，很多時候，當恐怖的事情發生時，不論是戰爭、疫情等，都讓我們感覺到，日子彷彿再也不一樣，人們無法回到「過去」的生活模式。讓我們在復活節時，開啓一個為復活節所訂的「新傳統」，如跟家人、朋友一起看套復活節的電影等，讓我們仍對所擁有的一切獻上感恩，並永遠記得神為我們所作的一切。

哈利路亞!主已復活勝過死亡!

祂是我生命的主，生活的掌權者。